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2-041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清远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雄兴工业城B6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27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27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50,418,977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50,418,977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4.0203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4.020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陈钢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现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梅菁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97,710 | 99.7594 | 121,267 | 0.2406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60,910 | 99.6864 | 121,267 | 0.2405 | 36,800 | 0.0731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48,212 | 99.6613 | 170,765 | 0.3387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38,012 | 99.6410 | 180,965 | 0.3590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53,012 | 99.6708 | 165,965 | 0.3292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48,212 | 99.6613 | 170,765 | 0.3387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276,139 | 99.7166 | 142,838 | 0.2834 | 0 | 0.0000 |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325,027 | 99.8136 | 93,950 | 0.1864 | 0 | 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374,525 | 99.9118 | 44,452 | 0.0882 | 0 | 0.0000 |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306,212 | 99.7763 | 112,765 | 0.2237 | 0 | 0.0000 |

11、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198,012 | 99.5617 | 220,965 | 0.4383 | 0 | 0.0000 |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349,710 | 99.8626 | 69,267 | 0.1374 | 0 | 0.0000 |

1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349,710 | 99.8626 | 66,979 | 0.1328 | 2,288 | 0.0046 |

14、议案名称:《关于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50,331,027 | 99.8255 | 87,950 | 0.1745 | 0 | 0.0000 |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股东分段情况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 36,800,000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 12,100,932 | 10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 1,352,080 | 89.0671 | 165,965 | 10.9329 | 0 | 0.0000 |
|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 34,400 | 34.7942 | 64,467 | 65.2058 | 0 | 0.0000 |
|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 1,317,680 | 92.8481 | 101,498 | 7.1519 | 0 | 0.0000 |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3,787,462 | 95.8019 | 165,965 | 4.1981 | 0 | 0.0000 |
| 6 | 《关于审议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3,782,662 | 95.6805 | 170,765 | 4.3195 | 0 | 0.0000 |
| 7 | 《关于公司2022年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3,810,589 | 96.3869 | 142,838 | 3.6131 | 0 | 0.0000 |
| 8 |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3,859,477 | 97.6235 | 93,950 | 2.3765 | 0 | 0.0000 |
| 9 | 《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3,908,975 | 98.8756 | 44,452 | 1.1244 | 0 | 0.0000 |
| 10 | 《关于修订<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3,840,662 | 97.1476 | 112,765 | 2.8524 | 0 | 0.0000 |
| 11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3,732,462 | 94.4107 | 220,965 | 5.5893 | 0 | 0.0000 |
| 12 | 《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884,160 | 98.2479 | 69,267 | 1.7521 | 0 | 0.0000 |
| 13 | 《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884,160 | 98.2479 | 66,979 | 1.6942 | 2,288 | 0.0579 |
| 14 | 《关于收购广东冠臻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事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 3,865,477 | 97.7753 | 87,950 | 2.2247 | 0 | 0.0000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10、议案1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议案11、议案12、议案13、议案1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家武律师、徐施峰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80 证券简称:伟思医疗 公告编号:2022-031

#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宁双路19号9栋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5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33,496,453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33,496,45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48.8149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48.8149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王志愚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钟益群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6、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378 | 99.9968 | 1,075 | 0.0032 | 0 | 0 |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1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3,495,782 | 99.9980 | 671 | 0.0020 | 0 | 0 |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6 |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65,888 | 99.8760 | 1,075 | 0.1240 | 0 | 0 |
| 7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66,292 | 99.9226 | 671 | 0.0774 | 0 | 0 |
| 8 | 《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66,292 | 99.9226 | 671 | 0.0774 | 0 | 0 |
| 11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866,292 | 99.9226 | 671 | 0.0774 | 0 | 0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6、7、8、11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徐荣荣、杨书庆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南京伟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6

#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东68号公司7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295,931,827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67.404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陈竞宏先生主持。大会以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六)其他说明
1、因疫情防控要求,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委派律师以通讯方式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独立董事向股东作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8、议案名称:《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295,931,827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 284,703,486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 11,202,341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 26,000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 26,000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 0 | 0.0000 | 0 | 0.0000 | 0 | 0.0000 |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6 | 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26,000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7 |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6,000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 8 | 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6,000 | 100 | 0 | 0.0000 | 0 | 0.0000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审议的第9项提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2.议案6、议案7、议案8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杨振华、欧阳珍妮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股东投票表决结果表。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4

#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205元(含税)。
● 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2/5/26 | 2022/5/27 | 2022/5/27 |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4月19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48,037,63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1,847,714.56元。

三、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2/5/26 | 2022/5/27 | 2022/5/27 |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 自行发放对象
上海容百新能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青城容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容百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容百新能源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及《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指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5元;持股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本次分红派息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205元,待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其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有关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上述第(1)项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负税为10%,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45元。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的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通过"沪股通"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该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8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规定自行或委托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20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问题,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电话:0574-62730998
特此公告。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57 证券简称:兰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7

#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龙奥北路909号海信龙奥九号1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8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8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39,743,580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 39,743,580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4.6904 |
|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 54.6904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吴耀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董新军先生出席了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2022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2,455 | 0.0062 | 0 | 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0 | 0.0000 | 2,455 | 0.0062 |

10、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普通股 | 39,741,125 | 99.9938 | 0 | 0.0000 | 2,455 | 0.0062 |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关于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50,000 | 99.5556 | 2,455 | 0.4444 | 0 | 0.0000 |
| 6 | 关于审议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 550,000 | 99.5556 | 2,455 | 0.4444 | 0 | 0.0000 |
| 8 | 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50,000 | 99.5556 | 2,455 | 0.4444 | 0 | 0.0000 |
| 9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550,000 | 99.5556 | 0 | 0.0000 | 2,455 | 0.4444 |
| 1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550,000 | 99.5556 | 0 | 0.0000 | 2,455 | 0.4444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议案10以外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5、6、8、9、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除审议上述议案外,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独立董事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杨依见、王阳光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2-023

#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5月19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诸暨市应店街镇工业园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5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17,760,326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56.076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丁伊可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方式和结果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高管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正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8、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752,000 | 98.0967 | 14,590 | 1.9033 | 0 | 0.0000 |

10、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17,745,736 | 99.9876 | 14,590 | 0.0124 | 0 | 0.0000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52,000 | 98.0967 | 14,590 | 1.9033 | 0 | 0.0000 |
| 7 | 关于续聘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52,000 | 98.0967 | 14,590 | 1.9033 | 0 | 0.0000 |
| 8 |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52,000 | 98.0967 | 14,590 | 1.9033 | 0 | 0.0000 |
| 9 | 关于确认2021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752,000 | 98.0967 | 14,590 | 1.9033 | 0 | 0.0000 |
| 10 | 关于确认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752,000 | 98.0967 | 14,590 | 1.9033 | 0 | 0.0000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9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汇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诸暨三三投资有限公司、丁伊可、丁宏广、丁伯英、丁伊央、洪贤良已回避表决。
议案10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郭秋艳、陈雪芬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马秀梅、叶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0
转债代码:123084 转债简称:高澜转债

#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谢石松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声明:
1.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谢石松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6月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2. 本次征集投票权为依法公开征集,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征集人谢石松先生符合《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一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3. 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公告所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公告所述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征集人谢石松先生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谢石松先生,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1991年就读于武汉大学法学院,获法学学士、硕士、博士学位。1991年到中山大学法学院任讲师,1993年任副教授,1996年任教授。现任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国际法研究所所长,兼任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及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上海、海南、中国广州、长沙、珠海、厦门、佛山、肇庆、惠州、湛江等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兼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省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5月至2021年2月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1年2月至今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征集人本次征集投票权系基于其作为独立董事的职责,且已获得公司其他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依法公开征集,采取无偿的方式进行。征集人不存在《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不得作为征集人公开征集表决权的情形,并承诺自征集日至行权日期间持续符合作为征集人的条件。征集人保证本公告所述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保证不会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征集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征集表决权涉及的提案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二、征集投票权的具体事项
1. 征集人就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以下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表决权:
1.00《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00《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0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00《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动力电池热管理及汽车电子制造总部项目的议案》
征集人将按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的意见代为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9)。
2. 征集主张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2022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对上述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并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征集方案
(1)征集期限:2022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2日(每日9:00-11:30、14:00-17:00)。
(2)征集表决权的确权日:2022年5月31日
(3)征集对象:截至2022年5月3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
(4)征集方式: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公开征集表决权。
(5)征集程序和步骤:
第一步:征集对象决定委托征集人投票的,其应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第二步:签署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交以下相关文件:
(1)委托表决的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应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相关文件应由法定代表人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表决的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票账户卡;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则不需要公证;
第三步:委托表决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本公告规定的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的方式送达本公告指定地址;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送达的,以公司证券法务事务部收到时间为准。委托表决的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如下: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五路3号高澜股份
收件人:石龙静
电话:020-66616248
邮政编码:510663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表决的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第四步: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经审核,全部满足下述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I. 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的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II. 已在本公告规定的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III. 已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本公告指定的地址;
IV. 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公司股东名册记载的内容相符。
(6)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的表决权重复授权征集人,但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7)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I. 委托表决的股东于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撤销后征集人不得代为行使表决权。
II. 委托表决的股东未在征集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但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之前自主行使表决权的,视为已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
特此公告。

征集人:谢石松
2022年5月20日

附件: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已充分了解本次征集表决权的有关事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谢石松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表决权事项的投票意见如下: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 |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
| 2.00 |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 | | | |
| 3.00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 | | | |
| 4.00 |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资建设动力电池热管理及汽车电子制造总部项目的议案》 | √ | | | |

注:1. 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签署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结束止。
3. 提案须在"同意"、"反对"、"弃权"栏目下方对应的空格内打"√",同一项提案不选、选择二项或以上者,其表决结果均视为无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数量和比例:
委托人联系方式: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20

#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本次权益分派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9,775,323股
● 是否涉及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现金红利0.50元
每股转增0.4股
● 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2/5/25 | 2022/5/26 | 2022/5/27 | 2022/5/26 |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公司2022年5月12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96,438,30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48,219,154.00元,转增38,575,323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135,013,631股。

三、相关日期

| 股权登记日 | 除权(息)日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 |
|---|---|---|---|
| 2022/5/25 | 2022/5/26 | 2022/5/27 | 2022/5/26 |

四、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公司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公司股东金磊、李凤玲、北京佰奥辅仁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佰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和《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的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按照该通知规定,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有关规定,按照10%的企业所得税率代扣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扣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执行,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或其他税收优惠政策的,可按照相关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5)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其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其按税法规定自行申报缴纳,公司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50元。

五、股本变动表

| | 本次变动前 | 变动数 转增 | 本次变动后 |
|---|---|---|---|
| 股本总数 | 96,438,308 | 38,575,323 | 135,013,631 |

公司首发战略配售股份是否已全部上市流通:是
本次权益分派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9,775,323股

六、摊薄每股收益说明
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总额135,013,631股摊薄计算的2021年度每股收益为0.38元。

七、有关咨询办法
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如有任何疑问,请按照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律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60735920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